

岳阳市云溪区乡村振兴局文件

岳云振局发〔2023〕4号

关于下达2023年度区本级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实施计划的通知

路口镇、陆城镇、云溪街道、长岭街道：

经区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研究，现将2023年度区本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下达你们（见附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各镇（街道）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根据区乡村振兴局确定的实施项目，筹措落实项目建设资金，加强对项目的指导和监督，切实做好项目实施管理工作。严格按照《关于推广小型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四自两会三公开”建管模式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湘政办发〔2014〕33号）和《岳阳市云溪区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要求认真组织实施，不得擅自变更项目建设内容。对挤占、截留、挪用、骗取、贪污等行为，将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2. 各镇（街道）、村（社区）要严格落实《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实施意见》（湘扶办联〔2018〕1号）文件要求，落实镇、村全面公告公示制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透明度，实现阳光化运行、常态化公开。

3. 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按照关于印发《湖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和考核办法》（湘财农〔2021〕51号）的通知要求，做好衔接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

4. 项目完工后备齐报账资料。组织对项目进行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由区乡村振兴局会同区财政局、区审计局等部门组织验收。

附件：云溪区 2023 年度区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实施计划表

岳阳市云溪区乡村振兴局

2023年8月22日



附件

云溪区2023年度区本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资金文号	实施单位	实施地点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及建设内容	项目投入 (万元)
2023年度 区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690万元。	路口镇	白荆村	产业发展项目	油茶产业发展（500亩示范基地）	99
			乡村建设行动	李家、老屋、上桥组道路建设	65
		南山村	乡村建设行动	村部至变电站道路建设	45
		牌楼村	产业发展项目	种植养殖业基地建设（村级集体经济发展）	35
		南太村	产业发展项目	油茶产业发展（200亩高效节水灌溉设施）	40
	陆城镇	基隆村	乡村建设行动	自来水改造（道仁矾片区安全饮水巩固提升）	120
	云溪街道	坪田村	产业发展项目	组级沟渠疏浚硬化（牌坊组、马家垅组）	30
		建军村	乡村建设行动	莆园孝德清廉文化产业园综合配套项目（市级美丽乡村创建）	38
		双花村	产业发展项目	民宿建设（和美乡村创建）	40
		桃李村	乡村建设行动	郭家咀港道护坡	30
	长岭街道	望城村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道路建设（先锋组至曾家组连接路）	38
		荆竹村	乡村建设行动	防汛通道硬化（石家冲水库）	40
	人社局	一次性交通补贴		省外区外就业的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安排一次性交通补助	3
	农业农村局	创业培训		农村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	3.5
		小额信贷贴息		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贴息	3
		扶贫车间		帮扶车间稳岗补贴	6.5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农村厕所整改	13
		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农村文化项目（村BA篮球赛）	3
		雨露计划补助		2023年春季、秋季学期雨露计划	38
	合 计				